

東區公所防疫超前部屬，異地分流服務不中斷， 市場夜市宣導不間斷

國內本土疫情持續延燒擴大，台南市進入三級防疫警戒狀態，台南市東區區長顏能通率領公所團隊及警一分局於 16 日上午前往崇德市場及假日農市督導防疫作為並宣導民眾要保持社交距離、戴好口罩，以外帶為主、禁止邊走邊吃，且並呼籲民眾，如發現未戴口罩違規者，請撥打疫情通報專線 1922，



將依法開罰，避免防疫破口，希望透過全面性的防疫工作，讓民眾可以安心消費。

東區區公所顏能通區長及德光里長曾國全、衛國里長陳積慶、崇明里長張家詒，率區公所、東區衛生所、警一分局等同仁及志工，於 15 日晚上前往轄內知名大東夜市，以沿路廣播及舉牌方式提醒現場民眾防疫期間應配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



顏能通區長代表黃偉哲市長現場廣播再三呼籲，夜市店家禁止內用及邊走邊吃，且全程需配戴口罩。



現場民眾相當具有高度自主防疫觀念，未見違反防疫規定情事。區公所除持續強化宣導外，也要求夜市管理單位，務必要求所轄攤商遵守戴口罩等防疫規定，並積極向民眾宣導做好防疫措施。防疫視同作戰，政府將盡全力提供必要

保護及安全環境，請大家共體時艱、防疫優先。

東區區長顏能通、東寧派出所所長胡宜智、衛生所所長林曉玫及公所同仁於 18 日下午前往成大商圈及育樂街等人潮易群聚處，透過舉牌、喊話器向學生及沿路民眾宣傳，提醒現場民眾防疫期間應配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現場發現少數商家未做隔板，經勸導後商家表示將配合改善，宣導沿路也有零星民眾未戴口罩，勸導後立即改善。另公所於 18 日下午經民眾通報鄰



里公園有修剪樹木及除草之廠商未戴口罩，區公所除立即前往稽查外，再次呼籲，民眾若未依規定佩戴口罩，經勸導不聽者，將傳染病防治法第 70 條第 1 項規定，裁罰 3 千元以上 1 萬 5 千元以下罰鍰。防疫優先、共體時艱，保護你我，人人有責。

東區區長顏能通表示，市場及市集都是重要的民生物資供應平台，



疫情嚴峻下為保民眾能安全購物，呼籲大家做好清潔消毒工作及自身的保護，防疫不能有破口，所以不論是攤販或民眾都必須戴口罩進入市場或市集。大家落實防疫，進而能夠安心及安全購物。

市長黃偉哲表示雖然全國進

入三級疫情防疫警戒，但市府對於民眾服務不能中斷，要確保有足夠的人力隨時因應疫情的變化，也呼籲民眾在家多利用線上申辦服務減少外出，若要外出務必落實全程配戴口罩，避免到人多聚集的地方，且應避免戶外 10 人以上的群



聚活動。於 21 日民政局局長姜淋煌特地前往東區區公所視察分艙分流辦理情形及民眾洽公狀況，局長視察時表示，為維護洽公民眾與同仁健康安全，分艙分流辦公相關措施必須落實，另也於現場指示本所要設置明確的引導、指示標誌，讓民眾洽公的動線更方便，並提醒同仁外出執行防疫宣導也要做好本身的防護，確保本身、家人及大家的健康。(東區區公所 周筠婷)